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函

地址：11252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承辦人：姜韻秋

電話：28914131#969

電子信箱：0272@fhs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北市復中教字第11360039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先懂情緒再懂教-SEL研習實施計畫-家長場 (13956097_1136003975_1_ATTACH1.pdf)

主旨：本校承辦臺北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專業成長組研習計劃，敬請公告周知，歡迎貴校家長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研習目的：因應青少年問題行為的情緒陪伴與調適，從生理、心理、關係、家庭和社會發展等角度，協助家長理解青少年問題行為中的情緒狀態，學習如何引導其調整情緒，並面對關係中的衝突。
- 二、研習主題：「先懂情緒再懂教：青少年問題行為的情緒陪伴與調適」
-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 四、研習時間：113年06月2日(日)09:00-12:00。
- 五、研習地點：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校史室
- 六、研習對象：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含縣立、完全中學）國高中生家長。

松山工農 1130422



NOAA1133005268

七、報名方式：參加人員請填寫表單報名<https://forms.gle/c3MHYMA6CcJVkxDb8>，即日起至5月24日（五）止。

八、本次研習詳請參閱附件。

正本：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

